北京工商大学法学综合（一）考试大纲

第一部分 《民法学》考试大纲

第一编 民法总论

考试内容：
民法基本原则，民事法律关系，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民事权利，民事法律行为，代理，民事责任，诉讼时效与期间计算。

第二编 物权

考试内容：
物权的概念与效力，物权的类型与变动，物权的保护，所有权的概念与权能，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相邻关系，按份共有与共同共有，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用益物权的概念与特征，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地役权，居住权，担保物权的概念与特征，抵押权，质权，留置权，担保物权的竞合，占有的概念和效力，占有的取得和消灭。

第三编 合同

考试内容：
债的概念与特征，债的发生原因，债的分类及其意义，合同的订立，合同的效力，合同的履行，合同的保全，合同的变更和转让，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违约责任，买卖合同，供用水、电、气、热力合同，赠与合同，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保理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保管合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物业服务合同，居间合同，行纪合同，中介合同，合伙合同，无因管理，不当得利。

第四编 人格权

考试内容：
人身权的概念与分类，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姓名权和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和荣誉权，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第五编 继承

考试内容：
继承权的概念与特征、继承法的基本原则、继承权的接受、放弃、丧失与保护、法定继承的概念与适用范围、代位继承与转继承、遗嘱与遗嘱继承、遗赠与遗赠抚养协议、遗产的认定、继承的开始、遗产的分割与债务清偿

第六编 侵权责任

考试内容：
侵权责任的概念与特征，过错责任原则与无过错责任原则，一般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财产损害赔偿规则，人身伤害赔偿规则，精神损害赔偿规则，共同加害与共同危险，侵权责任主体的特别规定，产品责任，医疗损害责任，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高度危险责任，饲养动物损害责任，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考试题型：

一、单项选择题（每题 1 分共 20 分）
例：15 岁的未成年人甲将祖父留给他的一栋别墅卖给乙企业，双方签订了书面合同，该合同的效力如何：
A、有效
B、无效
C、效力未定
D、可撤销

二、简答题（3 题共 30 分）
例：简述民法的基本原则。

三、案例分析题（2 题共 30 分）
例：甲生前共立有三份遗嘱，第一份遗嘱甲将遗嘱内容予以打印，并亲自签名注明日期，遗嘱内容为将别墅留给大儿子。第二份遗嘱为代书遗嘱，有甲的签名并注明日期并有两位无利害关系人的见证人签名，内容为将别墅留给二儿子或者侄女。第三份遗嘱为口头遗嘱，是甲在病危期间所立，有医生和护士见证，内容为将别墅留给小女儿，后甲转危为安。三年后突然离世。为继承甲的别墅发生纠纷，请回答下列问题：
1、第一份遗嘱是否有效，为什么？
2、第二份遗嘱是否有效，为什么？
3、第三份遗嘱是否有效，为什么？
4、别墅应如何继承？

四、论述题（1 题 20 分）
例：论交付的法律意义。

参考书目：《民法》（第九版），魏振瀛主编，北大和高教联合出版

第二部分《民事诉讼法学》考试大纲

一、考试要求

熟练掌握民事诉讼法、相关司法解释和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理，能够运用民事诉讼法及其基本原理解决民事司法实践中的实际问题。

二、考试内容

第一章 多元化解纷解决机制与民事诉讼
第一节 民事纠纷
第二节 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第三节 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法

第二章 诉与诉权
第一节 民事之诉
第二节 反诉

第三章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与基本制度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制度

第四章 主管与管辖
第一节 法院主管
第二节 管辖概述
第三节 级别管辖
第四节 地域管辖
第五节 裁定管辖
第六节 管辖权异议

第五章 当事人和诉讼代理人
第一节 当事人概述
第二节 诉讼代理人

第六章 多数人诉讼
第一节 共同诉讼
第二节 代表人诉讼
第三节 诉讼第三人
第四节 民事公益诉讼

第七章 民事诉讼证据
第一节 证据的概念及其种类
第二节 证据保全

第八章 民事诉讼证明
第一节 证明对象
第二节 证明责任
第三节 证明标准
第四节 证明过程

第九章 法院调解

第一节 法院调解概述
第二节 法院调解的程序
第三节 法院调解的效力

第十章 临时性救济
第一节 财产保全
第二节 行为保全
第三节 先予执行

第十一章 诉讼保障制度
第一节 期间
第二节 送达
第三节 强制措施
第四节 诉讼费用与司法救助

第十二章 第一审普通程序
第一节 普通程序概述
第二节 起诉与受理
第三节 审理前的准备
第四节 开庭审理
第五节 撤诉、缺席判决与延期审理
第六节 诉讼中止与诉讼终结

第十三章 简易程序与小额诉讼程序
第一节 简易程序
第二节 小额诉讼程序

第十四章 民事诉讼中的裁判
第一节 裁判概述
第二节 判决、裁定、决定与命令

第十五章 第二审程序
第一节 第二审程序概述
第二节 上诉的提起与受理
第三节 上诉案件的审理与裁判

第十六章 再审程序
第一节 再审程序概述
第二节 民事再审事由
第三节 再审发动方式
第四节 再审审查程序
第五节 再审审理程序

第十七章 非讼程序

第一节 非讼程序概述
第二节 特别程序
第三节 督促程序
第四节 公示催告程序

第十八章 执行程序
第一节 民事执行概述
第二节 执行的开始、进行和结束
第三节 执行救济
第四节 执行措施

第十九章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第一节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概述
第二节 涉外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
第三节 涉外民事诉讼的管辖
第四节 涉外民事诉讼的期间和送达
第五节 司法协助

三、参考书目

《民事诉讼法》 （第八版），江伟、肖建国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